

他创造出了打上自己烙印的概念和方法^{*}

——解析朱德熙先生对于汉语语法学的独创性贡献

袁毓林

提要 本文把朱德熙先生对于汉语语法学的原创性贡献概括为：他创造出了打上自己烙印的概念和方法。文章参考陆俭明(1993)，说明朱先生首创的“黏合与组合”“指称与陈述”“自指与转指”等概念、朱先生淬炼的“词类是语法功能类”“汉语词类的多功能性”“汉语语法的词组本位观”“显性与隐性语法关系”等观念、朱先生提出的“变换和语义特征分析”“共时与历时和通语与方言相结合”等研究方法，怎样特色鲜明地揭示了汉语的结构规律和语法面貌，引导大家一起大大地推进了汉语语法学的向前发展。

关键词 朱德熙；汉语语法学(研究)；原创性；概念/观念和方法

一 朱德熙先生的原创性之谜

俗话说“三十年河东，三十年河西”，学术界理论范式、研究议题和分析方法的变迁尤其如此。一转眼，朱德熙先生(1920—1992)离开我们已经 30 年了，期间国内外语法研究的理论框架、分析概念与研究方法已经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嬗变与跃进。但是，在汉语语法学研究领域内，朱先生的学术影响和学术声誉却有增无减，甚至可以说是历久弥坚。并且，对于我们朱门弟子来说，朱先生的语法学成就依然是一座高峰，一座我们无法逾越的学术高峰。为什么会是这样的呢？陆俭明(1993)的评论已经给出了大致线索：

朱先生一直是一位积极的探索者、实践者，成为我国思想最活跃、最富有创新精神、研究卓有成效的著名语法学家之一，成为语法研究的带头人、引路人；

他坚持从汉语的语言事实出发，不断借鉴国外新的语法理论和方法，并融会贯通，改造出新，对汉语语法进行了科学的精细的分析，并通过对典型的汉语语法现象的研究分析，在语法研究方法和语法研究理论上提出了一系列富有创见的看法。

一言以蔽之，朱德熙先生在汉语语法学方面的一系列研究带有鲜明的原创性。

30 年来，我结合自己不断变化的研究课题，一边反复阅读朱德熙先生的有关著作，一边咀

作者简介：袁毓林，男，江苏省昆山市人，博士，曾任北京大学中文系教授；现为澳门大学人文学院中国语言文学系讲座教授，主要研究理论语言学和汉语语言学，特别是句法学、语义学、语用学、计算语言学和中文信息处理。电邮：yuanyl@pku.edu.cn。

* 本文得到澳门大学讲座教授研究与发展基金(CPG2022-00032-FAH)、启动研究基金(SRG2022-00011-FAH)和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专项项目(19VXK06)资助，承蒙施春宏、周韧教授指正，谨此一并致谢。

嚼陆俭明先生的精彩评论,慢慢地感到,对于朱先生的特色鲜明的独创性研究,我们还需要提出更加精炼中肯、令人会心共鸣的评语。比方说,就像诗学上的“白也诗无敌,飘然思不群;清新庾开府,俊逸鲍参军”(杜甫《春日忆李白》)那样一语中的式的断语。^① 唯有如此,才能更加彻底地挖掘朱先生语法研究的思想资源,真正从朱先生的研究中获取更多的思维灵感与精神启迪。可惜,我才力不济,多少年来始终没有找到朴直透辟、精警有力的合适的修辞性短句。难道说,朱先生的原创性研究本身就是一个谜(a puzzle, but not a myth) ?

二 原创性的标志是创造出打上自己烙印的概念

直到去年夏天,在澳门地区闷热难熬的、因新冠疫情而全民禁足、整天成周地自囚于室内的日子里,读到倪梁康(2022)这篇博文,令我眼前一亮。其中,讲到一段哲学界的轶事:2017年,浙江大学倪梁康教授促成法国哲学家马里翁(Jean-Luc Marion, 1946—)访华。在巡回演讲到广州时,搞了一场由倪梁康、张祥龙跟马里翁的对谈。期间,一向执守胡塞尔(Edmund Gustav Albrecht Husserl, 1859—1938)的马里翁直言不讳地评价存在主义的代表人物、知觉现象学的创始人梅洛—庞蒂(Maurice Merleau-Ponty, 1908—1961)。他认为梅洛—庞蒂的原创性不够,因为他没有像勒维纳斯(Emmanuel Levinas, 1906—1995)、德里达(Jacques Derrida, 1930—2004)那样创造出打上自己烙印的概念。

我不是哲学圈中人,没有资格去评判马里翁对梅洛—庞蒂的评价是否公允。但是,马里翁为衡量一个学者有无原创性所立下的标准——创造出打上自己烙印的概念,却是给了我莫大的启发。顿时,我一下子领悟到:朱德熙先生在汉语语法研究方面的原创性,正是体现在他创造出了一系列打上自己烙印的语法学概念和方法;其他人无论是听到、看到或提起这些概念和方法,还是亲自使用这些语法学概念和方法,都会想到朱德熙先生,想到他是怎样创造和使用这些语法学概念来考察有关的语法问题,并且形成独树一帜、行之有效的分析方法的。下面,我们主要参考陆俭明(1993)的总结,进行简略的阐发。

三 朱德熙先生原创的若干语法学概念

正如陆俭明(1993)所指出的:黏合与组合、指称与陈述、自指与转指这些概念,都是朱德熙先生首先提出来的。我们要补充的是:这些语法学概念已经深深地打上了朱先生个人的烙印,闪耀着他为分析有关语法现象而先行奠定概念基础的睿智的光芒。下面略作申述。

(一)关于“黏合”与“组合”这对语法学概念,至少可以追溯到朱德熙(1956)。该文全面而系统地用分布分析的方法说明:形容词的简单形式(甲类成分)和复杂形式(乙类成分)在语法功能上有一系列的区别。比如,甲类成分直接修饰名词(如:白纸)构成的偏正结构是黏合式的,甲类成分加助词“的”以后再修饰名词(如:白的纸)、乙类成分加后缀“的”以后修饰名词

^① 其实,诗圣杜甫对前贤庾信的文学成就的认识与评判也是反复体会、多方面掂量的。所以,在唐玄宗天宝五年(公元 746 年)或天宝六年的“清新庾开府”(《春日忆李白》)之后,于唐肃宗上元二年(公元 761 年)又有“庾信文章老更成,凌云健笔意纵横”(《戏为六绝句》),于唐代宗大历元年(公元 766 年)再有“庾信平生最萧瑟,暮年诗赋动江关”(《咏怀古迹五首·其一》)。

(如:雪白的纸)构成的偏正结构是组合式的。^② 黏合式偏正结构是相对固定的结构,所以定语跟中心语之间具有一定的选择性(如:脏衣服~*脏糖),而组合式偏正结构是相对临时的结构,所以定语跟中心语之间具有一定的独立性(如:脏的糖~脏脏的糖)。这两种偏正结构不仅在扩展方式上不同(如:白的或黑的裤子~白或黑裤子),而且共现时组合式定语必须出现在黏合式定语之前(如:小瓷茶壶~小的瓷茶壶~*小瓷的茶壶)。后来,在朱德熙(1982b)中,又把这对概念推广到述补结构、述宾结构和主谓结构。^③ 这种犀利明晰的概念分野,为汉语语法研究带来了观察、描写和解释上的种种方便。

(二)关于“指称”和“陈述”这对语法学概念,朱德熙(1983)有明确的阐释。“指称”往往是名词性成分的语义功能,即指涉(designate)外部世界(包括心理世界)中的某个(或某种)事物(或实体,entity);而“陈述”往往是谓词性成分的语义功能,即某个语言成分断言(assert)外部世界(包括心理世界)中的某个(或某种)事物(或实体)的某种状态、动作行为或关系。尽管论元(或主目)等名词性成分和动词等谓词性成分在句法、语义上的对立,在语法学和逻辑学上都具有悠久和深厚的理论传统;但是,朱德熙(1983)却如此明确地用以标定语言成分的两种对立性的语义指谓功能,并且系统地用以描写谓词性成分如何向体词性成分转变(名词化),及其语义功能如何从陈述转变为指称(如:我买苹果→买苹果的[人=我]/我买的[东西=苹果])。更加重要的是,朱德熙(1982b)曾系统地使用指称和陈述这两个新概念,来说明谓词性成分作主语和宾语的两种语义类型:指称性主语/宾语 vs. 陈述性主语/宾语(如:下围棋很难~什么很难?vs. 干干净净的舒服~怎么样舒服?)。发他人所未发,道他人所未道;揭示了人人心中有、但是人人笔下无的事实真相,为后人开启了一系列新的研究课题。(详见吉田泰谦 2007, 2016)

(三)关于“自指”和“转指”这对语法学概念,也是朱德熙(1983)明确提出的。在分析“所、者、的”的名词化功能的过程中,朱先生敏锐地发现了谓词性成分名词化以后,在语义功能上有自指和转指的分野。比如,在“仁者,人也”(《礼记·中庸》)中,形容词“仁”名词化为自指形式“仁者”以后,指称的就是仁这种德性本身(这种自指的名词化过程,相当于英语的 kind→kindness);而在“知者乐水,仁者乐山”(《论语·雍也》)中,形容词“仁”名词化为转指形式“仁者”以后,指称的是具有仁这种德性的人(这种转指的名词化过程,相当于英语的 kind→kinder)。朱德熙先生关于“自指”与“转指”的概念,为我们细致地观察和描写名词化形式的句法构造和语义功能奠定了基础。

这些语法学概念由朱德熙先生明确地提出,并且用以分析和解释谓词的名词化及其指称性差别、谓词性成分作主宾语及其内部语义类型的差别。可以说,在这些概念之上,已经深深地打上了朱先生的烙印,渗透着他把握语言现象的悟性与灵气。现在,这些概念也已经成为我们讨论名词化、关系化等语法过程必不可少的理论术语。(详见袁毓林 1995, 1999, 2003; 寇鑫、袁毓林 2017a, 2017b; 袁毓林、寇鑫 2018)即使海外学者基于形式语法等不同的理论体系、采用了不同的概念术语来分析相关的汉语语法现象,其研究结果也能跟基于朱先生这些概念的研究结果,建立起比较清晰的对应关系。比如,黄正德(2015)的名词补足语定语(如:[柳毅

^②事实上,“雪白的纸”中的“的”,或者是助词(名词化标记)“的₁”,或者是状态形容词后缀“的₂”和助词“的₁”的融合。详见朱德熙(1993)。

^③当然,黏合与组合的区别也适合于状中结构,比如“大喊(一声)”vs.“高声地大喊(一声)”。

传书搭救龙女的]故事)与关系化小句定语(如:[柳毅传书搭救的]龙女)基本上跟朱德熙先生的自指的“的”字结构与转指的“的”字结构相对应。^④

四 朱德熙先生淬炼的若干语法学观念

有些概念或观念不一定是由朱德熙先生首先提出来的,但是经过朱先生的创造性的提炼和在汉语语法研究中卓有成效的运用与推广,使得这些概念或观念深深地打上了朱德熙先生的烙印。比如,陆俭明(1993)所总结的下列观念:词的语法功能是词类划分的依据、汉语词类与语法功能不一一对应、汉语句子的构造原则跟词组的构造原则基本一致、实词性组合中并存着显性的语法结构关系和隐性的语义结构关系。下面略作申述。

(一)美国描写语言学派提出词类是分布类(即语法功能类)的观点(详见 Martin ed. (1958)的有关论文)。朱德熙先生把它提炼为:词的语法功能是划分词类的本质依据,给汉语的词分类“只能根据词的语法功能”。还据此设立了状态词、区别词等词类,形成了系统的汉语词类体系。详见朱德熙(1959,1982b,1985b)。正是朱先生的大力宣传和努力实践,使得词类是语法功能类(即分布类)的观点在汉语语法学界深入人心;并且,也使得朱先生成为这种观点在中国的代表性人物。当然,质疑和反对这种观点的议论也层出不穷;正是这种不同观点之间的交锋与碰撞,加深了我们对汉语词类问题的认识。(袁毓林 2010;袁毓林等 2009;陆俭明(即出);等等)

(二)早在《马氏文通》之前的传教士的语法著作中,已经发现了汉语词语的多功能现象。比如,威妥玛(Thomas Francis Wade,1818—1895)的《语言自迩集》中说到“汉语字词具有多功能性(versatility)”。(李葆嘉 2020)汉语本土的有些语法著作中,也不同程度地指出汉语词类跟语法成分之间不存在简单的一一对应关系。但是,朱先生能够全面地正视这一事实,明确提出汉语词类与句法成分之间不是简单的一一对应关系(朱德熙 1982b, 1985b)。这样,不仅从推理的前提上审视和反驳“汉语无词类”论或“词无定类,依句辨品”说,而且摘掉了印欧语法这副有色眼镜,更加朴素和直接地认识汉语语法的本来面貌。

(三)复旦大学郭绍虞等前辈学者已经初步提出:汉语合成词、词组和句子的结构方式是三位一体的。但是,朱先生明确指出汉语句子的构造原则跟词组的构造原则基本一致,还将它作为汉语语法的一个特点来加以论述;又据此推论:汉语语法学应以词组为本位。(朱德熙 1985b)并且,他以此为指导原则,来建立以词组为本位的汉语语法学描写体系。(朱德熙 1982b, 1982c, 1985b)这种简明扼要的汉语语法描写体系,曾经在汉语信息处理和语法知识资源建设上得到了成功的运用。(详见俞士汶等 1998)

(四)国外语言学受数理逻辑和符号学的启发,区分句法、语义和语用等语言或其他符号系统的分析平面。比如,菲尔墨(Charles J. Fillmore)的格语法(Case Grammar)明确区分“主语—谓语(—宾语)”等语法结构关系和“施事—动词—受事”等语义关系。(详见 Fillmore 1968 等)朱德熙先生则明确提出:在由实词和实词组合的句法结构中,同时并存着两种结构关系——语法结构关系(显性的语法关系)和语义结构关系(隐性的语法关系),这两种不同性质的结构关系总是同时影响着句子的意义。并且,他凭借这对概念,揭示了造成汉语的歧义现象的根本性要素(词项、语序、层次、句法关系、语义关系,等等)。(朱德熙 1980a)这为我们揭示

^④黄正德先生在给我的邮件中说,他的两种定语跟朱先生的两种“的”字结构所涉及的实例基本重叠。

语言的形式与意义之间的复杂关系,给出了基本的考察线索。

此外,像“分布”“句法缺位”“成分提取”“动词的向(价)”等语法学概念(详见朱德熙 1961,1962,1978,1983 等),也是经过朱先生的尝试性运用和理论阐发,才得以在汉语语法学界普及和广泛运用;并且深入人心,成为进行汉语语法分析、建构汉语语法学体系所不可或缺的概念术语和理论构件。可以说,正是由于朱先生贯彻分布分析法的彻底性,因而能够重新认识一些句法结构及其构成成分之间特殊的句法语义关系。比如,把一个普通常用的“的”区分为功能迥异的三个语素,揭示述宾结构与述补结构的区别及其各自内部的小类的不同,厘定真宾语和准宾语的分野,揭橥狭义同构和广义同构的区别,等等。(详见朱德熙 1962,1978,1982b,1983)

五 朱德熙先生原创的若干语法分析方法

在相对微观的句子分析方法和相对宏观的语言分析方法上,朱德熙先生都提出了自己的方案(句子的变换分析法和语义特征分析法、共时与历时和通语与方言相结合的研究方法);并且,通过围绕若干牵一发而动全身的语法现象(如“的”的不同功能)的研究,逐步推进,以成果累累的研究实践来证明这些方法的行之有效。下面略作申述。

(一)陆俭明(1993)指出,汉语句法分析方法的发展顺序大致是:句子成分分析法→层次分析法→变换分析法→语义特征分析法。在这发展过程中,后起的变换分析法和语义特征分析法都是由朱德熙先生首先提出并使用的。^⑤(如朱德熙 1961,1962,1979,1981,1986)我们要补充的是,就是层次分析法在汉语语法研究中的逐步普及和深入人心,也是在朱先生的成功运用和理论阐释下达成的,比如著名的例子“咬死了|猎人的||狗”vs.“咬死了|||猎人||的|狗”的歧义消解分析。而朱先生独创的变换分析法和语义特征分析法,更是为分析汉语句子的歧义现象,找到了造成句子歧义的原因,并提供了有形式依据和意义动因的分析手续,比如著名的例子:“在火车上写标语”{i. 写标语[事件发生]在火车上;ii. 标语写在火车上}的隐微的歧义解析。可以说,汉语句子的层次分析法、变换分析法和语义特征分析法,都深深地打上了朱德熙先生的烙印,实现了朱先生提倡的“形式与意义相互渗透、相互验证”的语法分析的愿景。值得一提的是,朱德熙(1978,1979,1981)已经广泛地考察动词的句法行为和语义特征之间的紧密关系。而稍后的 Hale & Keyser(1987)也认识到:知道动词的意义可能是知道其句法表现的关键;Levin(1993)认识到:动词的句法表现的各个方面都跟它们的意义密切相关,并且,根据共同的句法表现划分出来的动词类别有望显示出它们共同的语义成分。^⑥可见,中外学者殊途同归,都认识到揭示语言的形式与意义的对应关系的重要性。而朱先生却能够凭借他对汉语事实的精准把握和敏锐才智,捷足先登,勇为人先,摸索出一条足以供人效法的形式与意义互证互求、互相发明的语法分析路子。

(二)陆俭明(1993)指出,朱德熙先生觉察到我国存在把语言的历史研究与断代描写截然分开的现象:研究现代汉语的人往往只研究普通话,不但不关心历史,把方言研究也看成隔行,

^⑤朱德熙先生的变换分析法受到 Z. Harris 和 N. Chomsky 等相关学说的影响,但是提出并运用变换式矩阵和变换的平行性原则等概念来控制,在理论原则、应用步骤等方面自成体系。(详见朱德熙 1986)

^⑥详见袁毓林(2013)§1 的介绍。

画地为牢,不愿越雷池一步。^⑦朱先生批评了这种现象,并以自己富有成效的实际研究,率先垂范,去突破共时和历时的严格区分,将横向的各种方言之间的比较研究、纵向的古今语法之间的比较研究和对标准语的研究结合起来。(朱德熙 1980b,1982a,1983,1985a,1991,1993)正是在这种兼顾历史演化与地域变异的大视野下,朱先生得以统合古今方国的相关语言现象,并且透过汉字的重重烟幕,来构建汉语重叠式象声词的形态音韵学模式;重新审视名词化标记“的”(的₃)跟状态形容词后缀(的₂)与副词后缀(的₁)的分布与功能区别,揭示汉语名词化标记“的、者、所、之”在语法功能和语义功能上的同异;特别是建立了汉语反复问句的方言类型学(“可 VP ?型 vs. “VP 不 VP ?型; “VO 不 V ?型 vs. “V 不 VO ?型),掀起了至今仍然热度不减的汉语方言疑问句类型学比较研究潮流。正是朱先生的倡导和实践,扩大了我们的视野、拓宽了我们的思路,并使汉语语法研究走上了全方位、多视角的道路。这一切,都体现出了他作为一代学术领袖的拓荒创新、开宗立派的盛大气象。

六 以朱德熙先生的原创性精神来充实我们的心灵

朱德熙先生不仅天资聪颖、文理知识兼备,而且勤奋刻苦、潜心治学,真正地把自己的生命融入到自己心爱的学术之中,最终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学术成就。朱先生为学的特点可以说是精耕细作、字斟句酌、一丝不苟。他特别善于见微知著、小题大做、以小见大、统摄全局。纵观朱先生一生中一些主要的研究课题,我们可以发现它们大多跟“的”字的功能相关。甚至可以说,一个小小的“的”字,牵动着汉语语法的全局,也耗尽了朱先生毕生的心血。^⑧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在进行语法研究的实践中,朱先生努力从汉语语法的事实出发,吸收国外结构主义语言学的新理论、采用美国描写语言学的新方法,不断地探索汉语语法研究的新途径,从而开辟了汉语语法研究的新领域,并逐步创立了汉语语法学的新体系。因此,随着时间的流逝,朱先生的研究成果不仅没有消褪颜色,或者被人淡忘;反而是常读常新,日益激发我们更加贴近汉语的真实面貌,来进行调查研究、方法变革和理论创新。

记得哲学家康德(Immanuel Kant, 1724—1804)在他的《实践理性批判》(*Critique of Practical Reason*)中说过:“有两样东西:头顶的星空和心中的道德法则,我们愈是经常和持久地思考它们,对它们历久弥新和不断增长之魅力以及崇敬之情就会愈加充实我们的心灵。”^⑨类似地,作为亲承警欵的入室弟子,我们经常性地结合自己当前的研究课题来学习朱德熙先生的研究成果,体会朱先生那些打上自己烙印的原创性概念与方法,就像重温朱先生慈祥的笑容一样,对其历久弥新和不断增长之魅力以及崇敬怀念之心情就会愈加充实我们的心灵。

参考文献

- 黄正德 2015 中心语后置名词组结构:是构式还是组合?第五届海外中国语言学者论坛(江苏师范大学,6月3—5日)论文。
- 吉田泰谦 2007 现代汉语谓词性主语句研究——指称性主语与陈述性主语的句法语义差别探析,北京大学

^⑦详见朱德熙先生 1985 年为桥本万太郎的《语言地理类型学》中译本所写的《序》,北京大学出版社。

^⑧朱德熙先生说:“我写一千字,起码要用掉两三千字的稿子,一篇文章写完,就像是得过一场病似的。”(见语文出版社 1993 年出版的《朱德熙先生纪念文集》中林焘先生的《哭德熙兄》,第 86 页)

^⑨转引自 Pinker(2002),中译本第 226 页。对于康德的这一段话,不同的译者有差别较大的翻译。

博士学位论文。

- 吉田泰谦 2016 陈述性主语的形成机制及其语法地位,《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5 期。
- 寇 鑫、袁毓林 2017a 汉语定语小句的类型及其句法表现,《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4 期。
- 寇 鑫、袁毓林 2017b 论事件属性名词与自指“的”字结构的选择限制,《当代语言学》第 3 期。
- 李葆嘉 2020 西洋汉语文法学三百年鸟瞰,《华东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第 3 期。
- 陆俭明 1993 朱德熙先生在汉语语法研究上的贡献,《汉语学习》第 3 期。又载《朱德熙先生纪念文集》编辑小组编《朱德熙先生纪念文集》,北京:语文出版社,1993 年。
- 陆俭明(即出) 《话说汉语词类问题》,北京:商务印书馆。
- 倪梁康 2022 “孑然弗伦,洗然无尘”——处士祥龙七七四十九日追思,2022—07—27,http://news.sohu.com/a/572080769_121124777。
- 俞士汶等 1998 《现代汉语语法信息词典详解》,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
- 袁毓林 1995 谓词隐含及其句法后果——“的”字结构的称代规则和“的”的语法、语义功能,《中国语文》第 4 期。
- 袁毓林 1999 定语顺序的认知解释及其理论蕴涵,《中国社会科学》第 2 期。
- 袁毓林 2003 从焦点理论看句尾“的”的句法语义功能,《中国语文》第 1 期。
- 袁毓林 2010 《汉语词类的认知研究和模糊划分》,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袁毓林 2013 形容词的语义特征和句式特点之间的关系,《汉藏语学报》第 7 期。
- 袁毓林、寇鑫 2018 现代汉语名词的叙实性研究,《语言研究》第 2 期。
- 袁毓林、马辉、周韧、曹宏 2009 《汉语词类划分手册》,北京: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 朱德熙 1956 现代汉语形容词研究,《语言研究》第 1 期。
- 朱德熙 1959 北京大学 1959 年五四科学讨论会讨论汉语实词分类问题的报告和发言,《语言学论丛》第 4 辑,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 朱德熙 1961 说“的”,《中国语文》第 12 期。
- 朱德熙 1962 论句法结构,《中国语文》第 8、9 期合刊。
- 朱德熙 1978 “的”字结构和判断句,《中国语文》第 1、2 期。
- 朱德熙 1979 与动词“给”相关的句法问题,《方言》第 2 期。
- 朱德熙 1980a 汉语句法中的歧义现象,《中国语文》第 2 期。
- 朱德熙 1980b 北京话、广州话、文水话和福州话里的“的”字,《方言》第 3 期。
- 朱德熙 1981 “在黑板上写字”及相关句式,《语言教学与研究》第 1 期。
- 朱德熙 1982a 潮阳话和北京话重叠式象声词的构造,《方言》第 3 期。
- 朱德熙 1982b 《语法讲义》,北京:商务印书馆。
- 朱德熙 1982c 语法分析和语法体系,《中国语文》第 1 期。
- 朱德熙 1983 自指和转指:汉语名词化标记“的、者、之、所”的语法功能和语义功能,《方言》第 1 期。
- 朱德熙 1985a 汉语方言里的两种反复问句,《中国语文》第 1 期。
- 朱德熙 1985b 《语法答问》,北京:商务印书馆。
- 朱德熙 1986 变换分析的平行性原则,《中国语文》第 2 期。
- 朱德熙 1991 “V-neg-VO”与“VO-neg-V”两种反复问句在汉语方言里的分布,《中国语文》第 3 期。
- 朱德熙 1993 从方言和历史看状态形容词的名词化,《方言》第 2 期。
- Fillmore, Charles J. 1968 The case for case. In Emmon Bach & Robert T. Harms (eds.) *Universals in Linguistic Theory*, 1—90. New York: Holt, Rinehart & Winston. 胡明扬译《“格”辨》,北京:商务印书馆,2002 年。
- Hale, Ken L. & Samuel J. Keyser 1987 A view from the middle. *Lexicon Project Working Papers* 10. Cambridge: MIT working papers in Linguistics.

- Levin, Beth 1993 *English Verb Classes and Alternations: A Preliminary Investigation*. Chicago/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Joos, Martin (ed.) 1958 *Readings in Linguistics: The Development of Descriptive Linguistics in America since 1925*. New York: American Council of Learned Societies.
- Pinker, Steven 2002 *The Blank Slate: The Modern Denial of Human Nature*. New York: W. W. Norton & Company. 袁冬华译《白板:科学和常识所揭示的人性奥秘》,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16年。

He has created a system of concepts and methods branded with his own originality: A review of Professor Zhu Dexi's contributions to Chinese grammatics

YUAN Yulin

Abstract In this paper, Professor Zhu Dexi's contributions to Chinese grammar studies are summed up as: He has created a system of concepts and methods branded with his own originality. According to Lu (1993), Professor Zhu has put forward a set of concepts, including cohesion and combination, designation and assertion, self-designation and trans-designation. He has clarified a set of notions, including word classes being classes of grammatical functions, the multi-functionality of Chinese word classes, the phrase-based view for Chinese grammar, and explicit/implicit grammatical relations. He has also proposed a set of research methods, including transformation analysis and semantic feature analysis, especially the methodology which combines synchronic and diachronic, and integrates the common language and dialects. This system of concepts, notions and methods distinctively reveals the structural laws and grammatical landscapes of Chinese grammar. As a result, Professor Zhu's studies have provided us with continuous guidance in the development of Chinese grammatics.

Keywords Professor Zhu Dexi; Chinese grammatics; originality; concept/notion and methods

(袁毓林 519000 澳门大学人文学院中国语言文学系/
100871 北京大学中文系/中国语言学研究中心)
(责任编辑 高晓虹)